

北京康辰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北京康辰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通知于 2020 年 5 月 9 日以电子邮件的形式送达全体董事。会议于 2020 年 5 月 14 日以现场与通讯表决相结合的方式召开。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长王锡娟女士主持，应出席董事 9 名，实际出席董事 9 名，其中：独立董事付明仲、独立董事苏中一、独立董事谢炳福、董事陆潇波以通讯方式出席会议。公司监事、董事会秘书、财务总监列席了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的参与表决人数及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了《关于向全资子公司增资的议案》

为促进收购泰凌医药国际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泰凌国际”）100% 股份交易的顺利实施，同意公司向全资子公司北京康辰生物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康辰生物”）增资，为其支付交易对价提供部分资金来源。

同意公司以人民币 52,300 万元向康辰生物进行增资，其中人民币 4,000 万元计入注册资本，人民币 48,300 万元计入资本公积。本次增资完成后，康辰生物的注册资本将由人民币 2,000 万元增加至人民币 6,000 万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关于向全资子公司增资及提供借款的公告》。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2、审议通过了《关于向全资子公司提供借款的议案》

为促进收购泰凌国际 100% 股份交易的顺利实施，同意公司向全资子公司康辰生物提供借款，为其支付交易对价提供部分资金来源。

同意公司根据收购的交易进程，在不影响正常生产经营的情况下，向康辰生物提供 38,000 万元借款，借款利率按照全国银行间同业拆借中心公布的同期贷款市场报价利率（LPR）计算，借款期限暂定 1 年，在借款期限届满前，康辰生物可以根据其实际情况提前偿还借款。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关于向全资子公司增资及提供借款的公告》。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3、审议通过了《关于一级全资子公司北京康辰生物科技有限公司向二级全资子公司增资的议案》

为提高收购泰凌国际 100% 股份交易的交易效率，康辰生物拟指定其全资子公司康辰生物医药（上海）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康辰”）收购泰凌国际 100% 的股份。

为促进本次交易的顺利实施，同意康辰生物以自有或自筹资金向上海康辰增资人民币 89,900 万元，本次增资完成后，上海康辰的注册资本由人民币 100 万元增加至人民币 90,000 万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关于一级全资子公司向二级全资子公司增资的公告》。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4、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请召开 2020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同意召开 2020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关于召开 2020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特此公告。

北京康辰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5月15日